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|--|--|
| 系所別 | 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 | | 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 |
| 組別 | 營建工程與管理組 | | 固體力學組 |
| 所組代碼 | 508 | | 509 |
| 身分別 | 一般生 | | 一般生 |
| 招生名額 | 正取：7 備取：3 | | 正取：14 備取：42 |
|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| | | |
| 考試項目 | 審查 | 審查項目 | 一、學位證書或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名次證明書 四、自傳及讀書計畫(各1000字以內) 五、具備機械領域內涵之學士專題、或課程專題書面報告、或業界實習經驗等，具授課老師簽署證明者尤佳 六、其他有利審查之個人資料 七、推薦函(選繳，至多一封，僅限推薦人上傳PDF檔，內容不拘格式。) |
| | | 佔分比例 | 佔考試總分100%。 |
| | 筆試 | 科目名稱 | 一、英文(B) 二、營建管理 三、工程統計 四、經濟學(C)(含工程經濟)、土木建築施工(二科擇一) |
| | | 佔分比例 | 佔考試總分50%。 |
| | 口試 | 參加資格 | 筆試科目總分排名在前10名以內者。 |
| | | 日期地點 | 時間：3月9日(星期六)。 地點：台北市辛亥路3段188號土木研究大樓(新館)702室。 |
| 佔分比例 | | 佔考試總分50%。 | |
| 考試科目數之規定 | 一、英文(B)以100分命題，惟成績以50%計算。 二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|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| |
| 加權計分科目及百分比 | | | |
| 其他規定 | 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及選考科目。 二、口試時請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。 三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鍵入電子郵件信箱及白天有人接聽之電話或手機。 | 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。 二、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。 三、歷年成績單中有科目為抵免或免修者，請檢附原始修習成績證明(成績單)。 四、名次證明以系排名為主，若歷年成績單已包含排名，則無須另外繳交名次證明書。 | |
| 放榜梯次 | 於第2梯次放榜 | | 於第1梯次放榜 |
| 聯絡電話 | (02)33664308 | | (02)33662733 |